

苏文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

天衡专字(2020)02109号



0000202012004213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20]02109号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

天衡专字(2020)02109 号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核工作包括在我们对申报财务报表审计的基础上,评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玉苗



2021 年 1 月 4 日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项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6,993,859.30	5,124,186.73	67,652,711.87	181,704.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	19,139,995.67	37,807,341.62	31,603,914.16	45,038,23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投资损益	3			61,081.11	165,440.93
因不可抗力因素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			-	-40,629.56
境外并购中介机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	-10,659,513.34	23,644,981.70	11,126,546.00	-6,510,030.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	-16,625,958.12	-2,377,188.38	3,148,273.50	8,030,968.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		-5,510,401.00		
合计		-15,139,335.09	11,398,957.27	113,592,526.64	46,865,692.75
所得税影响金额		3,712,588.53	-5,052,362.60	-8,459,389.91	-9,667,460.6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2,100,142.14	2,428,826.38	-3,904,974.03	-2,560,858.6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部分）		-13,526,888.70	8,775,421.05	101,228,162.70	34,637,37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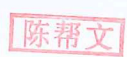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以经审计后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为基础，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二、非经常性损益认定标准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本公司在认定非经常性损益时，综合考虑相关损益同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程度以及可持续性，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做出合理判断。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注释

####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	-860,565.05	-5,073,642.42	-743,326.59	181,704.09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注]	-6,133,294.25	8,082,461.58	68,317,314.29	
其他		2,115,367.57	78,724.17	
合计	-6,993,859.30	5,124,186.73	67,652,711.87	181,704.09

#### [注]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处置 TestAmerica 股权收益	-6,133,294.25		69,002,232.24
处置北京云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益			-684,917.95
处置江苏省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股权收益		11,082,461.58	
处置南京梅勤建设有限公司股权款		-3,000,000.00	
合计	-6,133,294.25	8,082,461.58	68,317,314.29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递延收益摊销	5,176,448.40	9,956,703.67	8,830,943.40	12,667,406.34
其他政府补助	13,963,547.27	27,850,637.95	22,772,970.76	32,370,832.50
合计	19,139,995.67	37,807,341.62	31,603,914.16	45,038,238.84

### (1) 递延收益摊销

主要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备注
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项目		32,158.92	602,779.68	772,503.60	注1
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893,289.81	1,583,700.43	1,935,987.01	2,597,388.24	注2
江苏省公路桥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平台提升	202,527.78	293,798.87	304,836.30	342,249.00	注3
保障公路通畅的桥梁监测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81,754.02	109,005.55	109,007.16	1,081,246.27	注4
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实验室项目	347,390.49	615,883.50	752,883.78	844,991.46	注5
基础设施建设经费补助	431,624.97	575,499.96	575,502.96	635,916.67	注6
江苏省交通运输环境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工程	633,651.60	844,898.73	845,001.09	753,878.36	注7
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运输行业重点实验室设备购置项目	473,592.33	631,791.33	631,992.30	629,102.25	注8
新型钢桥面铺装养护材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40,843.68	477,779.04	501,106.41	501,108.48	注9
先进道路养护材料协同创新平台-快速道路养护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87,262.27	383,016.08	383,020.86	383,022.36	注10
江苏省交通运输安全与应急科技研究中心项目	56,232.62	78,405.44	78,406.44	1,642,181.18	注11
江苏省交通运输环境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工程第二阶段	154,717.74	206,289.95	206,292.75	484,440.47	注12
重大交通设施（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大数据监测系统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54,880.02	75,653.49	85,960.11	224,838.92	注13
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桥梁结构安全监测项目	106,334.55	154,727.37	173,917.26	446,524.72	注14
在役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	260,872.78	365,063.57	366,339.03	807,299.80	注15
长大桥安全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817,407.44	1,494,986.44			注16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25,756.77	34,342.36	34,342.36	34,342.36	注17
2018年度省交通运输科技与成果转化项目		1,000,000.00	500,000.00		注18
西班牙贴息	8,309.53	999,702.64	743,567.90	486,372.20	
合计	5,176,448.40	9,956,703.67	8,830,943.40	12,667,406.34	

注1：根据交通运输部交规划发[2009]253号《关于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状态快速评估系统设备购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公司于2010年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局拨付的“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项目”9,000,000.00元拨款。此项补助系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19年度、2018年度、2017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32,158.92元、602,779.68元、772,503.60元。

注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交函规划[2012]138 号《关于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13 年收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10,000,000.00 元拨款。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高技[2012]2494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项目的复函》, 公司于 2013 年、2014 年分别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000,000.00 元、2,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893,289.81 元、1,583,700.43 元、1,935,987.01 元、2,597,388.24 元。

注 3: 公司于 2012 年、2013 年分别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1,500,000.00 元(共计 3,000,000.00 元)的创新项目拨款。此项补助系与资产相关的补助,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202,527.78 元、293,798.87 元、304,836.3 元、342,249 元。

注 4: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苏财工贸[2012]119 号、苏经信综合[2012]769 号《关于拨付 2012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公司于 2012 年收到江苏省财政厅拨付的“保障公路通畅的桥梁监测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项目”2,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81,754.02 元、109,005.55 元、109,007.16 元、1,081,246.27 元。

注 5: 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江苏省财政厅苏发改高技发[2013]883 号、苏财经建[2013]127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和资金计划(第一批)的通知》, 公司于 2013 年收到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实验室项目”7,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347,390.49 元、615,883.5 元、752,883.78 元、844,991.46 元。

注 6: 根据《基础设施补助报告》, 子公司福建省燕宁顺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云霄县列屿镇财政所拨付的“基础设施建设经费补助”8,230,000.00 元。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431,624.97 元、575,499.96 元、575,502.96 元、635,916.67 元。

注 7: 根据交通运输部交规划发[2012]527 号《交通运输部关于江苏省交通运输环境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公司于 2013 年收到交通运输部 9,2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 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633,651.6 元、844,898.73 元、845,001.09 元、753,878.36 元。

注 8: 根据交通运输部交规划函[2014]1040 号《交通运输部关于安排长大桥梁健康检

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运输行业重点实验室设备购置项目资金的函》，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交通运输部 10,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473,592.33 元、631,791.33 元、631,992.3 元、629,102.25 元。

注 9：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江苏省财政厅苏发改服务发[2013]1913 号、苏财建[2013]40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及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南京市财政局拨付的“新型钢桥面铺装养护材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2,8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340,843.68 元、477,779.04 元、501,106.41 元、501,108.48 元。

注 10：根据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南京市财政局宁发改服务字[2015]364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先进道路养护材料协同创新平台-快速道路养护技术研发中心项目”3,250,000.00 元拨款。其中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 2,25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287,262.27 元、383,016.08 元、383,020.86 元、383,022.36 元。

注 11：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与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苏交安[2012]6 号《关于同意建设“江苏省交通运输安全与应急科技研究中心”的批复》，公司于 2012 年、2013 年分别收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1,000,000.00 元（共计 2,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56,232.62 元、78,405.44 元、78,406.44 元、1,642,181.18 元。

注 12：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苏交计[2015]115 号《关于省交通运输环境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工程方案设计的批复》，公司于 2015 年度收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8,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154,717.74 元、206,289.95 元、206,292.75 元、484,440.47 元。

注 13：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江苏省财政厅苏发改服务发[2013]1913 号、苏财建[2013]40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及预算指标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南京市财政局 1,3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54,880.02 元、75,653.49 元、85,960.11 元、224,838.92 元。

注 14：根据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南京市财政局宁发改服务字[2014]354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收到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桥梁结

构安全监测项目” 1,33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106,334.55 元、154,727.37 元、173,917.26 元、446,524.72 元。

注 15：根据江苏省财政厅与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苏财教[2015]211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2016 年分别收到江苏省财政厅拨付的“在役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 1,500,000.00 元（共计 3,00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260,872.78 元、365,063.57 元、366,339.03 元、807,299.8 元。

注 16：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财政厅发布的苏发改高技发[2017]1594 号、苏财建[2017]295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市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 9,000,000.00 元。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817,407.44 元、1,494,986.44 元。

注 17：根据公司 2011 年与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签署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合同》，公司于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分别收到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700,000.00 元、300,000.00 元、50,000.00 元拨款。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25,756.77 元、34,342.36 元、34,342.36 元、34,342.36 元。

注 18：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2018 年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省交通运输科技与成果转化初步立项项目的公示》，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内河船舶污染防治科技示范工程获得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拨款 1,500,000.00 元。此项补助与资产相关，公司计入递延收益。2019 年度、2018 年度分别转入其他收益 1,000,000.00 元、500,000.00 元。

## (2) 政府补助

主要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备注
2017 年省市共建重点特色产业资金项目			1,400,000.00		注 1
产业扶持金	1,000,000.00				注 2
成果转化经费	1,900,000.00	4,400,000.00		450,000.00	注 3
创新人才奖励		120,000.00			注 4
促进建筑业加快发展有关奖励			500,000.00		注 5
贷款贴息			324,300.00		注 6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2,131,100.00		290,000.00	注 7
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1,833,000.00	1,224,000.00		注 8

主要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备注
高新技术企业及高新技术产品经费	2,641,800.00	1,500,000.00	4,937,893.00	8,585,336.00	注9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300,000.00		注10
国际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300,000.00	注11
江苏名牌、南京名牌奖励			100,000.00		注12
金融业和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			1,395,400.00	3,000,000.00	注13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注14
科技创新奖励		50,000.00		308,000.00	注15
科技发展经费		125,000.00		1,400,000.00	注16
科技专项资金	304,500.00	300,000.00	3,525,200.00	2,000.00	注17
品牌奖励				200,000.00	注18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注19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2,101,200.00	479,674.80	500,000.00	329,000.00	注20
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2,115,658.00	2,279,700.00	2,047,500.00	964,500.00	注21
入驻国家级开发区和甘肃国际陆港企业补助		548,022.00			注22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960,000.00	1,104,100.00	10,300,000.00	注23
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730,000.00				注24
税收返还		4,179,055.40		3,803,577.78	注25
稳岗补贴	741,255.51	1,156,588.75	936,916.63	1,300,320.82	注26
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500,000.00	300,000.00	注27
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2,000,000.00		注28
信息化专项资金			1,000,000.00		注29
应届高校或职业补贴款	110,899.00	119,010.17	80,018.54	22,159.16	注30
优秀单位奖励	50,000.00				注31
增值税加计扣除		4,767,426.85			注32
知识产权资助经费	50,000.00	36,000.00		100,000.00	注33
重大贡献企业表彰	30,000.00				注34
专利资助	3,000.00	14,000.00	125,100.00		注35
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	100,000.00				注36
其他	785,234.76	852,059.98	622,542.59	715,938.74	
合计	13,963,547.27	27,850,637.95	22,772,970.76	32,370,832.50	

注1: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申报2017年省市共建重点特色产业资金项目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1,400,000.00元。

注2:根据南京市建邺区政府发布的建发(2019)27号《关于促进全区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拨款1,000,000.00元。

注 3: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对 2019 年度拟开展的省交通运输科技与成果转化项目研究经费进行审核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0 年度省交通运输科技与成果转化项目实施和管理工作的通知》以及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处发布的《关于 2017 年度省交通运输科技与成果转化初步立项项目的公示》，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发放的政府拨款 1,900,000.00 元，于 2017 年收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处发放的政府补助 450,000.00 元。根据南京市科技局发布的宁科[2019]167 号《南京市科技局 2019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后补助》，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4,400,000.00 元。

注 4:根据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创新人才第一笔奖励》，子公司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放的奖励 120,000.00 元。

注 5: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厦府[2015]218 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建筑业加快发展若干意见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厦门市建设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

注 6:根据发布的《2017 年度科技创业家企业贷款贴息》，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河西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324,300.00 元。

注 7:根据南京市建邺区商务局发布的建商发[2019]77 号《关于转拨 2019 年商务发展（第四批）和市级开放型经济发展（对外投资经济合作第二批）专项资金的通知》及南京市商务局、财政局发布的宁商外经[2017]356 号《2017 年南京市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2,131,100.00 元，2017 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290,000.00 元。

注 8:根据南京市建邺区商务局发布的建商发[2019]67 号《关于转拨 2019 年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以及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商服贸[2018]554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国际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833,000.00 元、2018 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224,000.00 元。

注 9:根据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现代产业发展政策兑现奖励》、《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高企培育奖励》，子公司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620,000.00 元。

根据宁波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发布的甬高企认领[2020]1 号《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9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宁波国家高新区国有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

根据省科技厅发布的苏科资（2020）10号《关于下达苏州市2020年度第四批科技发展规划（高新技术培育企业认定高企奖补）资金的通知》、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发布的苏财教（2020）25号《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一批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认定培育奖励）的通知》、苏州工业园发布的苏园科[2018]31号《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和认定奖励实施细则（试行）》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发布的苏财教（2019）180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佳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苏州工业园区国库支付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700,000.00元。

根据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经济运行局发布的《济南高新区关于拨付2019年度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助（市级）的通知》，子公司山东泰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经济运行局发放的政府补助300,000.00元。

根据广州市科技局发布的穗科字（2019）227号《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广州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水务局关于组织开展广州市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541,800.00元。

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厦科高[2020]1号《关于拨付2019年第一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金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100,000.00元。

根据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发布的苏财教（2019）180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180,000.00元。

根据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发布的兰高新管发[2019]72号《兰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兑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4+7”政策的决定》，子公司苏交科集团（甘肃）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2019年收到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务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科[2018]28号《关于转下省、市2018年度高校技术企业培育及区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收到南京市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苏园科（2019）22号《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暂行办法》、苏州市科技局、苏州市财政局发布的苏科资（2019）67号《关于下达苏州市2019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规划（高新技术培育企业入库奖补）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佳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收到苏州工业园区发放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

根据建邺区科技局发布的建科发[2017]8号《建邺区关于推进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实

施细则》，子公司苏交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放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元。

根据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发布的黔科通[2012]114 号《关于印发〈贵州省加强科技创新加快科技进步奖励补助办法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子公司贵州苏交科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贵州贵安新区管委会社会事务管理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根据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奖励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805,293.00 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建政办发[2016]36 号《建邺区关于支持金融业和企业上市发展的暂行办法》及南京市科技局、知识产权局发布的《2018 年度培育高企市区奖励》，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分别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子公司福建省燕宁顺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云霄县会计核算中心发放的高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元。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宁科[2018]54 号《江苏省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拟入库企业名单公示》、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布的宁科[2018]88 号《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五批）》及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奖励实施细则（试行）》，子公司苏交科集团（江苏）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763,600.00 元。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填报企业相关信息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60,000.00 元。

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中山科发[2018]112 号《关于拟安排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产品资金补助经费的公示》、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及广东省财政厅粤科发布的粤科公示[2016]18 号《关于广东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拟入库企业及奖补项目计划的公示》、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中山科发[2017]85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及高新技术产品经费的通知》，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9,000.00 元，2017 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241,300.00 元。

根据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发布的厦思政[2014]82 号《关于印发思明区鼓励总部经济发展办法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6,344,036.00 元。

注 10: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2018 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专项资金项

目（第一批）》，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注 11:根据南京市商务局、财政局发布的宁商服贸[2017]524 号《2017 年市级国际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注 12:根据南京市市场监管局发布的《2017 年度江苏名牌、南京名牌奖励》，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奖励 100,000.00 元。

注 13: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发布的《上市（挂牌）企业支持》，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拨款 1,395,400.00 元。根据南京市建邺区金融发展办公室发布的建金融办发[2017]27 号《2016 年金融业和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发展资金 3,000,000.00 元。

注 14:根据南京市建邺区商务局发布的《关于组织 2017 年建邺区支持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

注 15: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布的闽政文[2019]171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决定》以及《思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科技创新与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元、2017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5,000.00 元。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技局发布的宁科[2016]304 号《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南京市科技创新券申请工作的通知》、建科字[2017]5 号《关于颁发建邺区 2017 年第一批科技创新项目奖励的通知》、《2017 年度建邺区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安排表》，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分别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93,000.00 元。

注 16: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发布的苏财规[2017]21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公司江苏燕宁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25,000.00 元。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经信投资[2017]317 号、宁财企[2017]483 号《2017 年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及资金计划（第一批）》及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布的《重点研发专项补贴》，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400,000.00 元。

注 17: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科[2019]6 号《关于下达建邺区 2019 年第二批科技奖励扶持项目经费安排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发布的石财教[2018]42 号《关

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子公司石家庄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收到石家庄市长安区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

根据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88 号及宁财教[2018]19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五批）》、宁科[2018]54 号及宁财教[2018]10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三批）》、宁科[2018]138 号及宁财教[2018]297 号《关于下达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二批）》，子公司江苏兆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618,400.00 元。

根据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88 号、宁财教[2018]19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五批）》、苏财教[2019]34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燕宁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612,400.00 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科[2020]8 号《关于转下市 2020 年度第四批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的通知》、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88 号 宁财教[2018]19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五批）》、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54 号及宁财教[2018]10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三批）》，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元，2018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 541,200.00 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政规发[2012]4 号、建政规发[2012]3 号《关于科技奖励扶持经费申请的回复》，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2018 年分别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40,000.00 元、32,400.00 元。

根据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138 号、宁财教[2018]297 号《关于下达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及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二批）》及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88 号、宁财教[2018]191 号《关于转下省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五批）》，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分别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750,800.00 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政规发[2012]4 号《建邺区科技创新新产业扶持暂行办法》，建政规发[2012]3 号《建邺区知识产权扶持奖励办法（试行）》及《关于科技奖励扶持经费申请的回复》、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科[2018]138 号、宁财科[2018]297 号《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规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政规发[2012]4 号、建政规发[2012]3 号《关于科技奖励扶持经费申

请的回复》，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2018 年、2017 年收到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4,500.00 元、500,000.00 元、2,000.00 元。

根据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布的淮财教[2020]32 号《2020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淮安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 元。

根据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企业培育资金》，子公司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

注 18:根据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布的品牌奖励文件,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奖励 200,000.00 元。

注 19: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发布的苏财金[2020]33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注 20:根据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建政办发[2016]36 号《建邺区关于支持金融业和企业上市发展的暂行办法》，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2,101,200.00 元。根据东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发布的《关于开展 2018 年度东区总部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发布的东办[2017]90 号《关于印发东区总部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东办[2017]93 号《关于印发中山市东区总部企业认定试行办法的通知》，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2018 年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发放的专项资金 479,674.80 元、500,000.00 元。根据云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云霄县财政局发布的云经信[2017]94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 1-3 月份工业经济稳增长若干措施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福建省燕宁顺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云霄县财列屿镇人民政府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根据中山市东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发布的东办[2015]号《关于印发中山市东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中发改服务业函[2017]1422 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报 2017 年培育发展服务业新兴业态专项资金的通知》、中山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中府[2015]64 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发展服务业新兴业态的实施意见》，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东区分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29,000.00 元。

注 21:根据厦门市思明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开展 2019 年思明区总部企业复核及扶持政策兑现工作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开元街道办事处发放的政府补助 189,558.00 元。

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厦科发计[2019]9 号《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 2019 年企业研发费用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2019 年收到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726,100.00 元、1,654,300.00 元。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厦府[2015]218 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建筑业加快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厦门市建设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

根据南京市建邺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建科[2019]18 号《关于转下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子公司江苏苏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

根据高新区科技经济运行局高新区税务局发布的《转发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济南市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山东泰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发放的政府补助 55,400.00 元。子公司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政府补助 170,000.00 元。

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发布的厦科联[2018]10 号《关于申报 2018 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615,700.00 元。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提交 2017 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请款资料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87,200.00 元。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发布的《关于 2017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44,600.00 元。

根据《(20170519 改)厦门市科技局关于申报 2017 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964,500.00 元。

注 22: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布的甘财社[2018]5 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减轻入驻国家级开发区和甘肃国际陆港企业负担有关问题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甘肃)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甘肃省财政厅发放的政府补助 548,022.00 元。

注 23:根据南京市建邺区商务局、发改委、财政局、统计局发布的建商发[2019]55 号《关于同意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9 年度区商务商贸与开放型经济产业发展资金备案的批复》、南京市建邺区商务局发布的建商发[2019]72 号《关于转拨 2019 年省级第二批、第四批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2,960,000.00 元。根据南京市

建邺区商务局发布的建商发[2018]56号《关于转拨2018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江苏省财政厅发布的苏财工贸[2018]357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预算指标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政府补助1,104,100.00元。根据南京市商务局、财政局发布的宁商财[2017]325号《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宁商财[2017]469号《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10,300,000.00元

注24:根据无锡市滨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子公司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无锡市滨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1,730,000.00元。

注25:根据《南京新城科技园入园合同》，公司与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燕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省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17年累计收到税收返还款1,949,486.38元。根据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教产业发展办公室发布的《淮安科教发展办公室补充协议》，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7年、2019年分别收到发放的政府补助1,854,091.40元、4,179,055.40元。

注26:根据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发布的《关于企业申领稳岗返还有关事项的通知》，子公司山东泰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发放的补贴12,412.64元。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布的甘财社[2018]5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减轻入驻国家级开发区和甘肃国际陆港企业负担有关问题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集团(甘肃)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2020年收到兰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局发放的政府补助35,034.30元。

根据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关于企业申领稳岗返还有关事项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华东(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于2019年收到杭州市就业局发放的补贴49,189.83元。

根据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人社[2015]13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70,879.10元；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于2018年、2017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10,696.84元、9,967.89元；子公司江苏省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分别于2018年、2017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14,022.86元、11,929.26元；子公司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8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3,644.83元；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19年、2018年、2017年收到南

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2,696.44 元、10,480.09 元、18,986.09 元；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65,796.40 元；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3,731.65 元；子公司江苏燕宁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4,000.00 元；子公司苏交科集团（江苏）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1,427.64 元；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5,678.64 元；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2018 年、2017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724,880.37 元、660,640.47 元、806,609.88 元；子公司苏交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35,656.12 元。

根据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厦人社[2016]22 号《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2019 年、2018 年、2017 年收到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补贴 34,068.35 元、141,641.81 元、227,752.90 元、363,299.65 元。

根据石家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石人社函[2020]14 号《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子公司石家庄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收到石家庄市就业服务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43,659.56 元。

根据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和省经信委发布的苏人社发（2015）15 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实施意见》，子公司江苏佳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9,433.23 元，子公司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0,398.09 元，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2,912.54 元，子公司江苏卓然辐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补贴 4,107.78 元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发布的苏人社函[2019]360 号《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快落实稳岗返还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常熟通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0,963.4 元，子公司常州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9,114.73 元，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6,440.60 元，子公司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1,246.52 元，子公司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45,621.31 元，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69,285.01 元，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

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2,864.55 元,子公司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67,077.28 元。

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穗人社通告[2020]1 号《关于启动我市 2020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申报工作的通告》,子公司苏交科(广州)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512.04 元,子公司苏交科集团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3,764.09 元。

根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武汉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税务局发布的武人社发[2020]5 号《关于用好用足社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积极应对疫情防控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子公司苏交科(武汉)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失业保险基金发放的政府补助 16,526.00 元。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发布的新人社函[2018]443 号《关于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的通知》,子公司克州交科规划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2019 年收到区社保基金集中代发的政府补助 1,449.65 元、217.44 元。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发布的甬人社发[2019]26 号《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8 年度第三批企业稳岗补贴情况公示》,子公司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宁波高新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分户发放的政府补助 71,363.84 元。

注 27: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市经信委投资与规划处发放的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经信投资[2016]266 号、宁财企[2016]542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南京新城科技园管委会发放的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注 28: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发布的苏财工贸[2018]419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子公司江苏苏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元。

注 29:根据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发布的宁经信投资通[2018]3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批)的通知》,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江东商贸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元。

注 30:根据《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子公司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宁波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分户发放的政府补助 110,899 元。根据厦门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发布的《用人单位招用应届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办须

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就业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69,010.17 元，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元。根据厦门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发布的厦人社[2013]126 号《用人单位招用应届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办事指南》，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就业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80,018.54 元。根据厦门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发布的《用人单位招用应届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办须知》，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就业管理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22,159.16 元。

注 31:根据中共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街道工作委员会发布的河海工委[2020]2 号《关于对华威模具等 44 家优秀单位表彰的决定》，子公司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街道财政集中收付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元。

注 3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公司及子公司苏交科(武汉)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甘肃)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湖南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江西)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苏交科环境与健康检测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苏交科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燕宁顺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泰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江苏)安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苏交科(广州)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深圳)市政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华东(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苏交科(浙江)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常州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苏交科(重庆)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共加计扣除的金额为 4,767,426.85 元。

注 33:根据南京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宁知[2020]27 号《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南京市第四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的通知》，子公司江苏苏科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元。根据《市场监管局 2018 年度知识产权资助经费》，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26,000.00 元。根据南昌市科技局发布的《关于申报 2019 年度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相关项目的通知》，子公司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 元。根据中山市东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发布的《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度东区知识产权资助和奖励管理办法的通知》，子公司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东区分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

注 34:根据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布的淮开发(2020)16 号《关于对全区 2019 年度重大贡献企业表彰的决定》，子公司江苏交科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淮安市

经济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0 元。

注 35:根据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布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区级专利资助》，子公司江苏燕宁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3,000.00 元。根据厦门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市级专利资助资金兑现办事指南》，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收到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4,000.00 元。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江宁科学园管理委员会发放的政府补助 114,000.00 元。子公司江苏兆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南京市建邺区财政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1,100.00 元。

注 36:根据合肥市科技局发布的合科〔2020〕15 号第 47 条《关于开展 2019 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子公司安徽壹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合肥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

### 3、委托投资损益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理财产品利息			61,081.11	165,440.93
合 计			61,081.11	165,440.93

### 4、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务重组损益[注]				-40,629.56
合 计				-40,629.56

[注 1] 根据子公司北京中铁瑞威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肖盛能（以下简称“乙方”）与北京通铁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兰州三鑫利货运有限公司、刘建华（以下简称“丙方”）签订的《协议书》，甲方将应收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原州区至王洼铁路工程程儿山隧道项目部等五家单位“程儿山隧道出口探孔项目、包头市工业园区东路道路及配套管线下穿既有京包、集包铁路桥涵水平旋喷注浆加固项目”工程款合计 2,765,600.00 元转让给乙方、将应付丙方工程款合计 1,837,490.67 元转让给乙方，同时乙方豁免甲方所欠乙方债务 889,112.92 元。以上债权债务重组后，甲方取得债务重组收益-38,996.41 元。

[注 2] 根据子公司北京中铁瑞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肖盛能（以下简称“乙方”）与定西宏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周永喜、刘兴利、王萍（以下简称“丙方”）签订的《协议书》，甲方将应收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兰渝项目部“桃树坪隧道 2#斜井正洞进口方向坍塌段注浆加固工程”工程款合计 921,014.94 元转让给乙方、将应付丙方

工程款合计 831,466.76 元转让给乙方，同时乙方豁免甲方所欠乙方债务 87,915.03 元。以上债权债务重组后，甲方取得债务重组收益-1,633.15 元。

5、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659,513.34	-23,644,981.70	6,607,446.00	-6,510,030.0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注]			4,519,100.00	
合 计	-10,659,513.34	-23,644,981.70	11,126,546.00	-6,510,030.09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处置江苏力维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益	4,500,000.00
处置南京慧飞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益	19,100.00
合 计	4,519,100.00

6、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罚款收入	541,115.81	285,939.34	456,500.00	150,377.15
保险赔偿收入 (TestAmerica)				9,845,500.28
商标协议及 IP 转让收入 (TestAmerica)			7,142,332.42	
其他收入	2,244,489.86	4,922,358.27	4,100,771.13	828,829.05
其他营业外收入合计	2,785,605.67	5,208,297.61	11,699,603.55	10,824,706.48
捐赠支出	280,258.00	1,405,960.00	1,030,118.91	1,616,000.00
滞纳金支出	237,629.94	40,705.26	713,831.83	20,837.46
赔偿金支出	21,282.00	3,786,493.52	4,624,987.06	
诉讼或有事项	11,991,150.00			
其他支出	6,881,243.85	2,352,327.21	2,182,392.25	1,156,900.48
其他营业外支出合计	19,411,563.79	7,585,485.99	8,551,330.05	2,793,737.9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正数表示净收入、负数表示净支出)	-16,625,958.12	-2,377,188.38	3,148,273.50	8,030,968.54

## 7、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购交科设计对原股东业绩承诺的超额奖励		-5,510,401.00		
合 计		-5,510,401.00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编号 32010000020200828008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亮 宋朝晖 谈建忠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28日

证书序号: NO.01073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瑞玉  
 办公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0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28





证书序号: 000371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姓名: 胡学文  
 Full name: 胡学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8-12  
 Date of birth: 1968-08-12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42701196808120411  
 Identity card No.: 3427011968081204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学文(34090045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40900450006  
 No. of Certificate: 340900450006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0年07月16日



姓名 史玉苗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7-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32119900720282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1048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史玉苗(32000010482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史玉苗(32000010482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史玉苗(3200001048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史玉苗(32000010482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